

北京市大兴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京兴常文〔2026〕13号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大兴区 2026 年重要民生 实事项目的决定

(2026 年 3 月 24 日北京市大兴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北京市大兴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郭文杰受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北京市大兴区 2026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经审议，决定通过以上报告，批准北京市大兴区 2026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

